

臺北市立大學學報審稿流程





召開編審委員會議，針對通過外審之候用稿件進行最後討論，以確定刊登篇數及次序。



確定學報刊登稿件後送請廠商排版，並委請英文編輯修改英文題目及摘要，完成後請作者進行第一次校對。



定稿後付印，寄送相關人員及單位。



電子檔案上網公告。